

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文件

东莞城团〔2022〕75 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学校基层团组织书记 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团，全面总结我校 2022 年度共青团工作，推动 2023 年度共青团各项工作科学化开展，根据《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暂行法》（团组字〔2021〕1 号）有关要求，结合团中央、团省委、团市委相关工作安排，我校团委将于 12 月底开展 2022 年度学校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工作。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述职评议对象

各二级学院团组织书记；团员人数较多、条件成熟的团总支可在学院团委统一组织下参照执行。

二、述职评议内容

述职评议考核的内容要按照《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

暂行法》(附件 1)要求,紧密结合本学院工作实际,围绕本学院团委 2022 年度在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和服务大局贡献度等方面工作的主要做法成效、存在的问题和 2023 年度工作计划进行述职,重点突出以下几方面内容:

(一)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主责主业落实情况。开展“学习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实践、“青年大学习”“灯塔工程 2.0”“青马工程”“团干讲党团课”等思想政治引领有关工作情况;理想信念教育和实践育人情况;深化团属新媒体矩阵建设情况;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情况。

(二) 推进年度团的基层建设重点项目情况。包括年度团员发展、团组织关系转接、团费收缴、推优入党等基础团务开展情况;团干部优选配强和教育管理情况;团组织规范化设置运转、开展“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阵地建设等情况。

(三) 联系服务青年及维护青年权益工作情况。基层团组织要结合自身实际,围绕如学业发展、就业创业、身心健康等刚性需求,团组织发挥党联系青年桥梁纽带作用的情况。

(四) 围绕党政中心工作、提升大局贡献度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情况,组织师生志愿者参与疫情防控,发动团员青年参与社会基层治理;开展“展翅计划”“两帮两促”“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行动”等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以“i 志愿”系统为抓手,推动青年志愿服务活动情况等。

（五）落实全面从严治团，推动共青团改革向纵深发展情况。

包括贯彻“党管青年”原则、请示报告制度落实情况、“党建带团建”落实情况；学院共青团、学生会改革情况等。

三、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安排

（一）撰写述职报告

学院团委书记要对照述职评议考核主要内容和任期目标开展调研检查、总结经验、查摆不足，提出 2023 年度工作目标或努力方向。述职报告简明扼要，突出重点，以实例和数据说话，防止以团组织的工作汇报或工作总结代替述职，字数不超过 2000 字。（参考模板详见附件 2）。校团委届时将相关述职材料进行汇编，结合实际内部交流或以适当形式公开。

各学院团委书记的述职报告由学院党总支审阅后盖章确认，并加盖党总支公章。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前将述职报告 WORD 版、扫描件 PDF 版（加盖学院党总支公章）以及述职报告 PPT 发至校团委电子邮箱：cytw0769@126.com。

（二）评议考核阶段

述职工作将按照《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暂行法》要求并结合实际进行开展，具体的开展形式、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述职完成后，由参会人员民主测评，各二级学院团委书记进行民主互评。现场述职时需使用 PPT 汇报，时间控制在 5 分钟以内。

（三）总结提升和结果运用阶段

学院团委书记针对述职评议中的问题，及时分析梳理并明确整改落实举措和时间，整改落实情况应纳入下一年度述职的内容中。

附件：1.《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暂行办法》

2.《XXX 同志述职报告（模板）》及述职报告撰写说明

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
2022年12月28日
委员会

附件 1

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暂行办法

（2021 年 1 月 4 日共青团中央基层建设部发布）

第一条 为了全面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共青团和青少年工作的各项重要要求，提高全团工作部署的落实成效，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有关团内制度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开展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以下简称“述职评议考核”），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团的根本任务、政治责任、工作主线，压实基层团组织书记责任，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推动基层团的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和大局贡献度协同提升。

第三条 述职评议考核以乡镇（街道）、学校、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等领域团的基层委员会为重点，逐步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团的基层委员会扩展。团员人数较多的团（总）支部可参照执行。

第四条 开展述职评议考核，一般按照团组织隶属关系，由基层团（工）委书记代表本级团组织向上级团委述职。

第五条 上级团委应根据全团重点工作和本地实际，会同相关党组织制定基层团组织班子任期目标，确定年度主要工作和述职评议考核重点内容。聚焦落实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述职评议考核一般应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组织团员青年参与青年大学习，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情况；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面向团员青年开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国情和形势政策教育、道德品行教育、法纪教育情况；开展团内集中教育情况；教育引导团员青年营造清朗网络空间情况等。

（二）加强团组织自身建设和扩大组织覆盖情况；规范发展团员情况；加强团员日常教育管理，转接组织关系和流动团员联系服务情况；团费收缴管理情况；“三会两制一课”、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落实情况；加强党、团、队衔接，履行全团带队职责情况和推优入党制度落实情况；全面从严治团和团干部队伍建设情况；“青年之家”建设和发挥作用情况等。

（三）代表团员青年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青年利益诉求和推动落实情况；结合团员青年在学习、工作、生活中的现实需求开展服务和活动情况；整合资源帮扶团员青年特别是困难团员青年情况；团员青年对团组织的获得感等。

（四）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本地区本单位党的中心任务和“急难险重新”工作，开展岗位建功、创先争优，发挥

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情况；组织团员青年开展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社区报到等情况；吸纳、培养、推荐青年人才情况；党组织对团组织的工作评价情况等。

第六条 述职评议考核一般安排在当年年底或次年年初开展，可采取现场述职与书面述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基层团（工）委书记要围绕述职评议考核重点内容，对本级团组织履行职责和工作情况认真述职，客观总结成绩、查找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第七条 述职评议前，基层团（工）委应向上级团委提交述职报告；上级团委可对下级基层团（工）委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实地考察、深入团员青年了解情况，团员青年满意度应作为评议结果的重要参考。

第八条 开展述职评议可在上级团的委员会全体会议期间开展；上级团的委员会全体会议闭会期间，一般以常委会会议、常委会扩大会议或专题工作会议的形式听取述职。可邀请有关党团组织、团员青年代表参与评议。听取述职的上级团委负责人应对述职情况进行点评，重点指出存在的问题和努力方向。点评一般采用“一述一评”的方式进行，也可集中点评。

第九条 上级团委根据实地考察、述职评议和日常掌握情况，对下一级基层团（工）委的工作情况形成综合评价意见，肯定成绩，指出问题。一般按“好、较好、一般、差”确定等次，评价

为“一般”及以下等次的应占一定比例，防止只表扬不批评的好人主义。综合评价意见及等次确定后，应向被评议考核基层团（工）委及其同级党组织反馈，并在一定范围内通报。

针对述职评议考核中指出的问题，基层团（工）委书记要及时梳理短板弱项、列出问题清单，认真抓好整改落实。上级团委要经常性督促检查，整改落实情况应列入下一年度述职评议内容。

第十条 注重将评价结果与奖励惩戒、评先树优挂钩，鼓励团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综合评价等次为“好”的，上级团组织应给予一定激励。综合评价等次为“一般”和“差”的，相关团组织及其负责同志一年内不得参加团内评奖评优，上级团委应约谈提醒、限期整改；连续2年评价等次为“差”的，上级团委应建议同级党组织对其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组织调整。

第十一条 各地各单位可结合实际，对述职评议考核内容、方式、评价等进一步细化量化。

团的市（地、州、盟）以上领导机关要加强对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情况的检查和指导，根据工作需要可下跨一至两级参与。

开展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情况，应及时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报告。

第十二条 开展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主要目的是改进工作，必须深入青年全面了解真实情况，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不得以开会议、听汇报、看材料作为主要方式，不得层层写报告、填表格、建档案。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团中央基层建设部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2

XXX 同志述职报告(模板)

(XX 学院团委书记)

共青团东莞城市学院委员会:

本人 XXX，自 XXXX 年 X 月起任 XX 学院团委 XX(职务)。现按照《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暂行办法》有关要求，将 2022 年度开展工作情况作以下述职报告。

一、2022 年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

- (一)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主责主业落实情况。
- (二) 推进年度团的基层建设重点项目情况。
- (三) 联系服务青年及维护青年权益工作情况。
- (四) 围绕党政中心、提升大局贡献度开展情况。
- (五) 落实全面从严治团，推动共青团改革向纵深发展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

报告人: XXX

XXXX 年 X 月 X 日

述职报告撰写说明

述职重点内容要求：各学院团委书记的述职报告篇幅控制在2000字左右。

排版要求：一是标题字体为方正小标宋简体，大小为21号；落款和时间为仿宋-GB2312，大小为三号。二是正文字体为仿宋-GB2312，所有数字字体为NEU-BZ-S92，大小统一为三号，行距为固定值29磅。三是一级标题字体为黑体，如“一、主要工作”；二级标题为楷体-GB2312加粗，如“（一）……”；三级标题为仿宋-GB2312加粗。四是报告文责自负，务必严格审核校对，不要出现不准确的表述和错漏字等硬伤。

